

国联安双月鑫 60 天滚动持有债券型证券投资 基金

2025 年第 4 季度报告

2025 年 12 月 31 日

基金管理人：国联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送出日期：二〇二六年一月二十二日

§ 1 重要提示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及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基金托管人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于 2026 年 1 月 21 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和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

本报告中财务资料未经审计。
本报告期自 2025 年 10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 2 基金产品概况

基金简称	国联安双月鑫 60 天滚动持有债券	
基金主代码	024523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25 年 8 月 22 日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66,693,250.87 份	
投资目标	在控制风险与保持资产流动性的基础上，力争长期内实现超越业绩比较基准的投资回报。	
投资策略	本基金根据对未来利率变动的预测，确定和调整基金投资组合的平均剩余期限。在此基础上，综合考虑各类投资品种的流动性、收益性以及信用风险状况，对各类投资品种进行定性分析和定量分析，确定和调整参与的投资品种和各类投资品种的配置比例。本基金将根据对市场资金面分析以及对申购赎回变化的动态预测，通过回购的滚动操作和债券品种的期限结构搭配，动态调整并有效分配基金的现金流，在充分保证本基金流动性的前提下力争获取较好收益。	
业绩比较基准	中债综合指数收益率×80%+一年期定期存款利率（税后）×20%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为债券型基金，预期收益和预期风险高于货币市场基金，但低于混合型基金、股票型基金，属于较低风险、较低收益的产品。	
基金管理人	国联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下属分级基金的基金简称	国联安双月鑫 60 天滚动持有	国联安双月鑫 60 天滚动持有

	债券 A	债券 C
下属分级基金的交易代码	024523	024524
报告期末下属分级基金的份额总额	29,236,412.82 份	37,456,838.05 份

§3 主要财务指标和基金净值表现

3.1 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人民币元

主要财务指标	报告期（2025 年 10 月 1 日 - 2025 年 12 月 31 日）	
	国联安双月鑫 60 天滚动持有债券 A	国联安双月鑫 60 天滚动持有债券 C
1. 本期已实现收益	379,858.86	303,285.71
2. 本期利润	406,813.02	346,139.46
3. 加权平均基金份额本期利润	0.0033	0.0027
4. 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29,364,288.28	37,576,176.95
5. 期末基金份额净值	1.0044	1.0032

注：1、本期已实现收益指基金本期利息收入、投资收益、其他收入（不含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扣除相关费用和信用减值损失后的余额，本期利润为本期已实现收益加上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包含停牌股票按公允价值调整的影响；

2、上述基金业绩指标不包括持有人认购或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例如，开放式基金的申购赎回费等，计入费用后实际收益要低于所列数字。

3.2 基金净值表现

3.2.1 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报告期：2025 年 10 月 1 日-2025 年 12 月 31 日）

国联安双月鑫 60 天滚动持有债券 A

阶段	净值增长率①	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 - ③	② - ④
过去三个月	0.34%	0.01%	0.11%	0.04%	0.23%	-0.03%
过去六个月	-	-	-	-	-	-
过去一年	-	-	-	-	-	-
过去三年	-	-	-	-	-	-

过去五年	-	-	-	-	-	-
自基金合同 生效起至今	0.44%	0.01%	-0.34%	0.05%	0.78%	-0.0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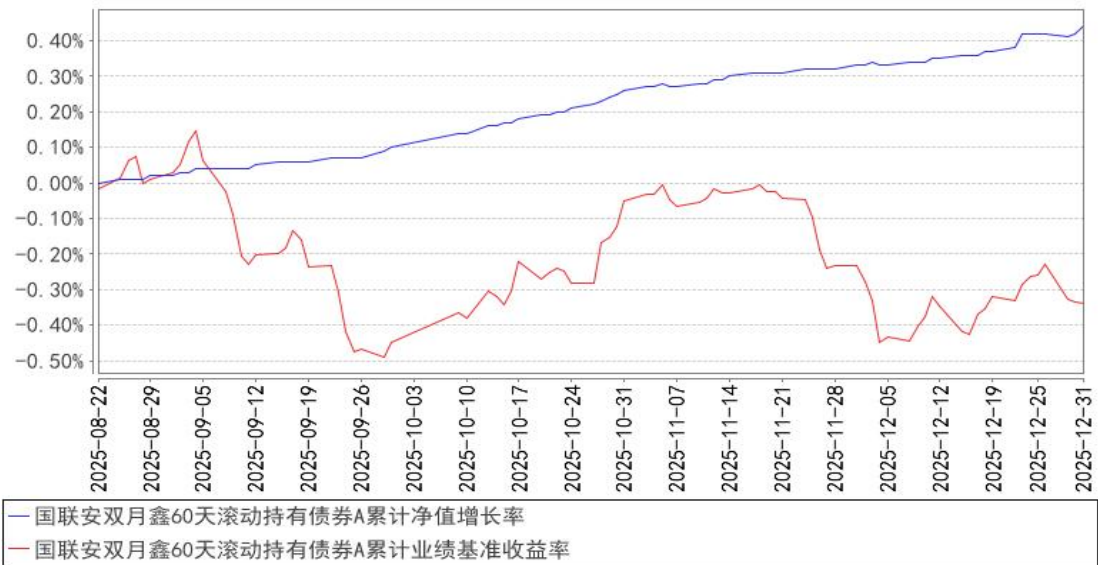
(报告期：2025 年 10 月 1 日-2025 年 12 月 31 日)

国联安双月鑫 60 天滚动持有债券 C

阶段	净值增长率①	净值增长率标准 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 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 收益率标准差 ④	① - ③	② - ④
过去三个月	0.25%	0.01%	0.11%	0.04%	0.14%	-0.03%
过去六个月	-	-	-	-	-	-
过去一年	-	-	-	-	-	-
过去三年	-	-	-	-	-	-
过去五年	-	-	-	-	-	-
自基金合同 生效起至今	0.32%	0.01%	-0.34%	0.05%	0.66%	-0.04%

3.2.2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累计净值增长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
率变动的比较

国联安双月鑫60天滚动持有债券A累计净值增长率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历史
走势对比图



注：1、本基金业绩比较基准为中债综合指数收益率*80%+一年期定期存款利率(税后)*20%；

- 2、本基金基金合同于 2025 年 8 月 22 日生效。截至报告期末，本基金成立不满一年；
- 3、本基金建仓期为自基金合同生效之日起的 6 个月。截至本报告期末，本基金尚在建仓期。

国联安双月鑫60天滚动持有债券C累计净值增长率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历史
走势对比图



- 注：1、本基金业绩比较基准为中债综合指数收益率*80%+一年期定期存款利率（税后）*20%；
- 2、本基金基金合同于 2025 年 8 月 22 日生效。截至报告期末，本基金成立不满一年；
- 3、本基金建仓期为自基金合同生效之日起的 6 个月。截至本报告期末，本基金尚在建仓期。

§4 管理人报告

4.1 基金经理（或基金经理小组）简介

姓名	职务	任本基金的基金经理期限		证券从业年限	说明
		任职日期	离任日期		
洪阳场	基金经理	2025 年 8 月 22 日	—	12 年（自 2013 年起）	洪阳场先生，学士学位。曾任富国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基金会计助理、风控员。2018 年 7 月加入国联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历任固定收益部基金经理助理、现金管理部基金经理助理、基金经理。2019 年 9 月起担任国联安货币市场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2020 年 2 月起兼任国联安 6 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和国联安短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2020 年 11 月至 2023 年 3 月兼任国联安中债 1-3 年政策性金融债指数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2020 年 11 月至 2024 年 2 月兼任国联安安泰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和国联安睿祺灵活配

					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 2021 年 1 月至 2024 年 2 月兼任国联安新精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 2022 年 6 月起兼任国联安中证同业存单 AAA 指数 7 天持有期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 2023 年 6 月起兼任国联安鸿利短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 2023 年 7 月起兼任国联安恒悦 90 天持有期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 2024 年 1 月起兼任国联安月享 30 天持有期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 2024 年 6 月起兼任国联安双月享 60 天持有期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 2025 年 8 月起兼任国联安双月鑫 60 天滚动持有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
万莉	基金经 理、现金 管理部总 经理	2025 年 8 月 22 日	-	17 年 (自 2008 年起)	万莉女士, 硕士研究生。曾任广州商业银行债券交易员, 长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债券交易员、基金经理助理、基金经理, 道富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基金经理, 富国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现金管理主管、基金经理。2018 年 10 月加入国联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担任现金管理部总经理。2019 年 2 月起担任国联安货币市场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 2019 年 9 月起兼任国联安 6 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 2019 年 12 月起兼任国联安短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 2021 年 12 月至 2023 年 7 月兼任国联安恒鑫 3 个月定期开放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 2022 年 3 月起兼任国联安恒悦 90 天持有期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 2022 年 5 月至 2023 年 10 月兼任国联安中短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 2022 年 6 月起兼任国联安中证同业存单 AAA 指数 7 天持有期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 2023 年 6 月起兼任国联安鸿利短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 2024 年 1 月起兼任国联安月享 30 天持有期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 2024 年 6 月起兼任国联安双月享 60 天持有期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 2025 年 8 月起兼任国联安双月鑫 60 天滚动持有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

注：1、基金经理的任职日期和离职日期以公司对外公告为准；

2、证券从业年限的统计标准为证券行业的工作经历年限。

4.2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合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国联安双月鑫 60 天滚动持有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法律文件的规定，本着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在严格控制风险的前提下，为基金份额持有人谋求最大利益。本基金运作管理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基金合同的规定和约定，无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4.3 公平交易专项说明

4.3.1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本基金管理人遵照相应法律法规和内部规章，制定并完善了《国联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公平交易制度》（以下简称“公平交易制度”），用以规范包括投资授权、研究分析、投资决策、交易执行以及投资管理过程中涉及的实施效果与业绩评估等投资管理活动相关的各个环节。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严格执行公平交易制度的规定，公平对待不同投资组合，确保各投资组合在获得投资信息、投资建议和投资决策等方面均享有平等机会；在交易环节严格按照时间优先，价格优先的原则执行指令；如遇指令价位相同或指令价位不同但市场条件都满足时，及时执行交易系统中的公平交易模块；采用公平交易分析系统对不同投资组合的交易价差进行定期分析；对投资流程独立稽核等。

本报告期内，公司旗下所有投资组合参与的交易所公开竞价同日反向交易成交较少的单边交易量未发现有超过该证券当日成交量 5%的情况。公平交易制度总体执行情况良好。

4.3.2 异常交易行为的专项说明

本报告期内未发现存在可能导致不公平交易和利益输送的无法解释的异常交易行为。

4.4 报告期内基金的投资策略和运作分析

2025 年四季度，债券市场在政策调控、权益市场扰动与信用风险事件交织下呈现震荡格局。货币市场延续宽松基调，隔夜资金价格创年内新低，为短债提供流动性支撑；短债收益率波动幅度收窄，在多重利空因素边际缓解后展现稳健韧性，成为市场资金的重要配置方向。

四季度货币市场核心特征为流动性持续宽松，政策呵护意图明确。10 月底央行重启国债买卖

操作，虽规模低于市场预期，但释放维护资金面稳定的信号。12 月央行重启 14 天逆回购，隔夜资金价格创年内新低，有效满足跨年资金需求。

短端债券收益率在四季度呈现窄幅震荡走势，整体波动幅度小于中长端品种。10 月受中美关税博弈、基金新规预期扰动，短端债券收益率短暂上行；随着利空因素逐步释放，叠加央行重启国债买卖，机构配置情绪修复，收益率回落至合理区间。货币市场宽松为短端债券提供支撑，短端利率与资金利率联动紧密，在流动性呵护下估值压力有限；信用利差被动收窄，1 年期各等级信用债利差处于历史低位，短债的票息优势吸引配置型资金入场。

报告期内，本基金秉承稳健投资原则谨慎操作，精选个券，合理控制杠杆、久期和信用风险，组合整体状况良好。

4.5 报告期内基金的业绩表现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 A 份额净值增长率为 0.34%，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为 0.11%；本基金 C 份额净值增长率为 0.25%，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为 0.11%。

4.6 报告期内基金持有人数或基金资产净值预警说明

无。

§ 5 投资组合报告

5.1 报告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序号	项目	金额（元）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1	权益投资	—	—
	其中：股票	—	—
2	基金投资	—	—
3	固定收益投资	56,340,569.32	83.83
	其中：债券	56,340,569.32	83.83
	资产支持证券	—	—
4	贵金属投资	—	—
5	金融衍生品投资	—	—
6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10,001,356.70	14.88
	其中：买断式回购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7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869,015.44	1.29
8	其他资产	837.68	0.00
9	合计	67,211,779.14	100.00

注：由于四舍五入的原因，分项之和与合计项可能存在尾差。

5.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5.2.1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境内股票投资组合

本报告期末本基金未持有股票。

5.2.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港股通投资股票投资组合

本报告期末本基金未持有港股通股票。

5.3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股票投资明细

本报告期末本基金未持有股票。

5.4 报告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序号	债券品种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国家债券	-	-
2	央行票据	-	-
3	金融债券	41,284,332.88	61.67
	其中：政策性金融债	30,808,079.45	46.02
4	企业债券	-	-
5	企业短期融资券	15,056,236.44	22.49
6	中期票据	-	-
7	可转债（可交换债）	-	-
8	同业存单	-	-
9	其他	-	-
10	合计	56,340,569.32	84.17

注：由于四舍五入的原因，分项之和与合计项可能存在尾差。

5.5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序号	债券代码	债券名称	数量（张）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230203	23 国开 03	100,000	10,484,520.55	15.66
2	230404	23 农发 04	100,000	10,242,854.79	15.30
3	250421	25 农发 21	100,000	10,080,704.11	15.06
4	232380073	23 农行二级资本债 03A	50,000	5,238,441.10	7.83
5	232380066	23 中行二级资本债 03A	50,000	5,237,812.33	7.82

5.6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资产支持证券投资

明细

报告期末本基金未持有资产支持证券。

5.7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贵金属投资明细

本报告期末本基金未持有贵金属。

5.8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权证投资明细

本报告期末本基金未持有权证。

5.9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5.9.1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持仓和损益明细

本报告期末本基金未持有股指期货。

5.9.2 本基金投资股指期货的投资政策

本报告期末本基金未持有股指期货，没有相关投资政策。

5.10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5.10.1 本期国债期货投资政策

本基金参与国债期货交易将根据风险管理的原则，以套期保值为目的，结合对宏观经济形势和政策趋势的判断、对债券市场定性和定量的分析，对国债期货和现货基差、国债期货的流动性、波动水平等指标进行跟踪监控。

5.10.2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持仓和损益明细

本报告期末本基金未持有国债期货。

5.10.3 本期国债期货投资评价

本报告期末本基金未持有国债期货，没有相关投资评价。

5.11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5.11.1 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本期是否出现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或

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情形

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中，国家开发银行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曾受到中国人民银行、国家外汇管理局北京市分局、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河南监管局、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云南监管局、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吉林监管局、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重庆监管局的处罚。中国农业发展银行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曾受到中国人民银行河北省分行、中国人民银行福建省分行、中国人民银行云南省分行、中国人民银行江苏省分行、中国人民银行湖北省分行、中国人民银行甘肃省分行、中国人民银行江西省分行、中国人民银行重庆市分行、中国人民银行湖南省分行、中国人民银行贵州省分行、中国人民银行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分行、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驻马店监管分局、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六安监管分局、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北京监管局、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海南监管局、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湖北监管局、国家税务总局陇南市税务局稽查局、国家税务总局庆阳市税务局稽查局、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河南监管局、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随州监管分局的处罚。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曾受到国家外汇管理局安徽省分局、中国人民银行临沂市分行、国家税务总局白银市税务局稽查局、济南市市中区财政局、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北京监管局、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六安监管分局、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金华监管分局、中国农业银行广东省分行纪委、珠海市监委、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云南监管局、周口市公安局川汇区分局、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重庆监管局、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河南监管局的处罚。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曾受到甘肃证监局、四川证监局、中国人民银行山东省分行、国家外汇管理局安徽省分局、国家税务总局福安市税务局、台州市椒江区卫生健康局、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山东省市场监督管理局、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深圳监管局、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湖北监管局、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上海监管局、云南金融监管局的处罚。泰州市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曾受到上海证券交易所的处罚。

本报告期内，经查询上海证券交易所、深圳证券交易所等机构公开信息披露平台，除上述主体外，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没有出现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或在本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情形。

本基金管理人在严格遵守法律法规、本基金《基金合同》和公司管理制度的前提下履行了相关的投资决策程序，不存在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5.11.2 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是否超出基金合同规定的备选股票库

本基金本报告期没有投资股票，因此不存在投资的前十名股票超出基金合同规定的备选股票

库情况。

5.11.3 其他资产构成

序号	名称	金额（元）
1	存出保证金	837.68
2	应收证券清算款	-
3	应收股利	-
4	应收利息	-
5	应收申购款	-
6	其他应收款	-
7	待摊费用	-
8	其他	-
9	合计	837.68

5.11.4 报告期末持有的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明细

本报告期末本基金未持有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

5.11.5 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本报告期末本基金前十名股票中不存在流通受限的情况。

§ 6 开放式基金份额变动

单位：份

项目	国联安双月鑫 60 天滚动持有债券 A	国联安双月鑫 60 天滚动持有债券 C
报告期期初基金份额总额	171,628,480.82	249,370,337.34
报告期期间基金总申购份额	22,890.14	124,048.88
减：报告期期间基金总赎回份额	142,414,958.14	212,037,548.17
报告期期间基金拆分变动份额（份额减少以“-”填列）	-	-
报告期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29,236,412.82	37,456,838.05

注：总申购份额包含本报告期内发生的转换入和红利再投资份额；总赎回份额包含本报告期内发生的转换出份额。

§7 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情况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未运用固有资金申购、赎回或者买卖本基金。

§8 备查文件目录

8.1 备查文件目录

- 1、中国证监会批准国联安双月鑫 60 天滚动持有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发行及募集的文件
- 2、《国联安双月鑫 60 天滚动持有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
- 3、《国联安双月鑫 60 天滚动持有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
- 4、《国联安双月鑫 60 天滚动持有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托管协议》
- 5、基金管理人业务资格批件和营业执照
- 6、基金托管人业务资格批件和营业执照
- 7、中国证监会要求的其他文件

8.2 存放地点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陆家嘴环路 1318 号 9 楼

8.3 查阅方式

网址：www.cpicfunds.com

国联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二六年一月二十二日